联 合 国 CAT/C/46/D/419/2010

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

Distr.: Restricted*
5 July 2011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禁止酷刑委员会
第四十六届会议
2011 年 5 月 9 日至 6 月 3 日

决定

第 419/2010 号来文

提交人:	Yousri Ktiti (由基督徒废除酷刑行动 ACAT France 代理)
据称受害人:	申诉人的兄弟 Djamel Ktiti
缔约国:	摩洛哥
申诉日期:	2010 年 4 月 14 日(首次提交)
本决定日期:	2011 年 5 月 26 日
事由:	将申诉人兄弟引渡回阿尔及利亚
程序性问题:	无
实质性问题:	将人员递解出境，送到有实际理由相信他会面临遭受酷刑危险的国家。
《公约》条款:	第 3 条和第 15 条

[附件]

* 根据禁止酷刑委员会的决定公布。

请回收

附件

禁止酷刑委员会根据《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第 22 条

作出的关于

第 419/2010 号来文的决定(第四十六届会议)

提交人: Yousri Ktiti(由基督徒废除酷刑行动 ACAT France 代理)

据称受害人: 申诉人的兄弟 Djamel Ktiti

缔约国: 摩洛哥

申诉日期: 2010 年 4 月 14 日(首次提交)

根据《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第 17 条设立的禁止酷刑委员会,

于 2011 年 5 月 26 日举行会议,

完成了对 Yousri Ktiti 以他兄弟 Djamel Ktiti 名义根据《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第 22 条提交的第 419/2010 号申诉的审议工作,

考虑了申诉人、其律师以及缔约国提出的全部资料,

通过以下决定:

根据《禁止酷刑公约》第 22 条第 7 款作出的决定

1.1 申诉人 Yousri Ktiti 为法国籍,出生于 1982 年 12 月 17 日,他以他兄弟 Djamel Ktiti 的名义提交来文,后者为生于 1974 年 6 月 29 日的法国公民,目前被拘留在摩洛哥 Rabat 市的民事监狱里,等待被引渡往阿尔及利亚。申诉人声称摩洛哥将他兄弟遣往阿尔及利亚会违反它在《公约》第 3 条下的义务。他由基督徒废除酷刑行动——ACAT France 代理。

1.2 委员会根据《公约》第 22 条第 3 款于 2010 年 4 月 19 日将来文转交缔约国。同时,根据其议事规则第 108 条第 1 款,委员会请缔约国在审议本案期间,不要将申诉人的兄弟驱逐到阿尔及利亚。

申诉人陈述的事实

2.1 申诉人的兄弟 Djamel Ktiti 于 2009 年 8 月 14 日在摩洛哥 Tanger 港被摩洛哥警察应国际刑警组织的要求逮捕，这是为了执行阿尔及利亚司法部于 2009 年 4 月 19 日发出的一项国际逮捕令。[1] 这一逮捕令的签发是因为一个被称为 MK 的人在 2008 年 8 月 7 日因藏有大麻脂被逮捕，在审讯期间，他提到 Djamel Ktiti 的名字。根据 MK 的兄弟(他曾前往探监)，MK 在被警察拘留期间受到了酷刑和虐待，这是为了强迫他承认被指控的罪行，并揭发他在阿尔及利亚和法国(他的主要居住点)之间贩运大麻的可能同谋者。MK 除其他人外还供出了 Djamel Ktiti 的名字，后者住在法国 Saint Etienne 市的同一区内。

2.2 根据从他家人那里获得的证词，MK 在阿尔及利亚海关遭到殴打，然后被赤裸裸地关禁在黑牢里两天，并受到了酷刑，他的拷打者打了他的头和全身，他并被处以电刑。他也被绑在椅上，让他窒息，也曾把水灌进他口中，企图把他溺死，之后还用瓶子对他进行鸡奸。也是根据他的家人所说，当他们前往探监时，MK 有一只眼睛被打成瘀黑，眉弓和嘴唇都被切断，全身(胳膊、小腿和背上)都是血肿。对他施酷刑的目的是逼他承认他被指控的罪行以及揭发同谋的姓名。MK 的家人在 2010 年 4 月与基督徒废除酷刑行动(ACAT)的一个电话交谈中，再次证实了 MK 在被捕后受到残忍的酷刑，但是由于害怕阿尔及利亚当局对他进行报复，不愿意作出书面陈述，因为他还没有被审判。

2.3 Djamel Ktiti 在被捕后，被关押到 2009 年 8 月 15 日，之后被带见 Tanger 市初级法庭的皇家检察官，后者通知他被逮捕的原因，即阿尔及利亚签发的一个国际逮捕令。检察官然后下令把他暂时拘留在 Tanger 监狱里，然后再转往在 Salé 的监狱，一直被拘留到现在。2009 年 10 月 7 日，摩洛哥最高法院作出了第 913/1 号裁决，批准将 Djamel Ktiti 引渡往阿尔及利亚。2010 年 1 月 14 日，他的律师向该法庭提出了重审要求，辩称逮捕令有问题，尤其是在关于 Djamel Ktiti 的身份上有许多的错误。2010 年 4 月 7 日，最高法院驳回了对引渡裁决的重审要求。

2.4 根据法国驻阿尔及利亚领事馆从阿尔及利亚司法部获得的消息， 尽管 Djamel Ktiti 已经被捕，而且摩洛哥也同意将他引渡到阿尔及利亚，但君士坦丁法庭还是在 2010 年 1 月 28 日对他作了缺席审判。他被判了无期徒刑。尽管在阿尔及尔的法国领事馆提出了要求，阿尔及利亚当局拒绝提供一份判决书副本，理由是，缺席审判的判决书只能交给本人。

2.5 Djamel Ktiti 的家人向摩洛哥和法国当局作了许多次交涉。在法国，他的家人向司法部、外交部、共和国总统、法国驻拉巴特的领事馆和大使馆写了信。他们也向摩洛哥皇帝及司法部写了信。只有法国司法部给予回信，请家人写信给法

[1] 逮捕令是由君士坦丁法院特别法庭第二庭的预审法官签发的，罪状是《结成有组织团伙非法出口毒品》，这一罪行受到有关防止和禁止使用和贩运毒品和精神药物法第 17 和 19 条(2004 年 12 月 25 日)的惩罚，根据规定，可被判无期徒刑。

国领事馆，后者通知说，向摩洛哥和阿尔及利亚当局提出干预将被两国认为是对它们主权的干预，并被认为侵犯了他们司法的独立性。人权联盟国际联合会发了一张证明书给家人，基督徒废除酷刑行动寄了一封信给摩洛哥最高法院院长，提醒他关于将有关人士驱回阿尔及利亚时可能发生的酷刑危险。

申诉内容

3.1 申诉人声称 Djamel Ktiti，被 MK 和该案被捕的其他人士描述为被阿尔及利亚警察粉碎的一个毒品贩运网的头头。他因此认为他的兄弟可能会受到同样的酷刑，甚至比 MK 受到的更严厉，从而违反了《公约》第 3 条。

3.2 申诉人提到委员会在审议阿尔及利亚定期报告时[2] 提出的最近一次结论性意见，其中委员会称：“对收到大量关于警察人员对被拘押者实施酷刑和虐待的严重指控表示关切。”他又说，在 MK 被逮捕后，对他所施的酷刑和虐待证明了这种关切是有理由的，并重申 MK 的兄弟 FK 本人就看到对他兄弟所施的酷刑和虐待的痕迹。

3.3 此外申诉人指出，在最高法院于 2010 年 4 月 7 日驳回了对引渡决定进行复审的要求后，已耗尽了在摩洛哥的所有国内补救办法。

缔约国关于可否受理问题以及对案情的意见

4.1 2010 年 9 月 8 日，缔约国对申诉的可受理性以及对案情提出了意见，在阐述了所争论的事实后，缔约国强调，摩洛哥司法当局 2009 年 8 月 14 日对 Djamel Ktiti 的拘留是由于阿尔及利亚司法当局 2009 年 4 月 19 日以构成一个有组织的犯罪团伙，非法出口毒品为理由发出的国际逮捕令，该逮捕令由国际刑警组织发到该国的不同警察局，包括在拉巴特的警察局。2008 年 9 月 7 日，阿尔及利亚的边境海关和警察人员，在搜查了一辆被称为 MK 的人驾驶的汽车后，发现了 110 公斤被隐藏在车箱里的毒品，目的地是马赛。MK 在受到讯问时说这次行动是 Djamel Ktiti 和 BZ 在 Saint- Etienne 所策划的，两人在他被捕前一天已离开阿尔及利亚。MK 也承认以前已执行过其他行动。

4.2 缔约国指出，按照其于 1963 年 3 月 15 日与阿尔及利亚签订的司法互助协定，并应阿尔及利亚当局提出对 Djamel Ktiti 进行引渡的正式要求，后者于 2009 年 9 月 20 日被摩洛哥最高法院刑事法庭提审，在审讯过程中，Djamel Ktiti 得到一名律师的协助，提出了申诉书，并作了口头辩护。在最高法院审议该案的所有过程中，Ktiti 都得到了刑事诉讼法规定的所有保障。2009 年 10 月 7 日，最高法院刑事庭在确定了引渡要求在内容和形式上都符合上述司法互助协定规定的条件及摩洛哥的刑事诉讼法之后，作出了第 913/1 号裁决，批准了将 Djamel Ktiti 引渡到阿尔及利亚。Djamel Ktiti 行使了他的辩护权，在 2010 年 2 月 8 日通过了他的律师提出了对引渡决定进行复审的申请。最高法院刑事庭在确定了受到争议的

[2] CAT/C/DZA/CO/3，2008 年 5 月 26 日，第 10 段。

决定是合理的、而且并无违反在这方面的任何可适用的法律条文，于 2010 年 4 月 7 日驳回了这项申请(第 1/366 号决定)。

申诉人对缔约国意见的评论

5.1 2010 年 11 月 14 日，申诉人指出缔约国在其意见中没有提到他申诉书中的两个主要重点，即暂停执行引渡的要求(根据委员会议事规则第 108 条第 1 款规定的临时措施)，以及在缔约国将他兄弟引渡到阿尔及利亚时，后者会遭受的酷刑风险。

5.2 申诉人强调自从他向委员会提交来文后，曾多次通过他的律师向摩洛哥当局，特别是摩洛哥国王、首相、司法部长、外交部长、司法部长办公室主任、司法部秘书长以及刑事和特赦局写信，要求证实他们将缓期执行对他兄弟的引渡。他没有收到任何关于这些请求的答复。

5.3 申诉人此外声称，他的兄弟仍旧被拘留在拉巴特的 Salé 监狱里，并指出摩洛哥当局似乎已决定在事实上缓期执行对他的引渡。他又说，法国外交部办公室的国际法律和司法顾问在 2010 年 8 月 23 日致基督徒废除酷刑行动 ACAT-France 的一封信中证实司法部接到摩洛哥当局的通知，后者将等委员会就案情作出决定之后才执行对 Djamel Ktiti 的引渡。

5.4 申诉人重申，Djamel Ktiti 如被引渡到阿尔及利亚会遭受酷刑的风险很大，他又强调缔约国没有就这个问题作出答复。

申诉人的补充评论

6.1 2010 年 11 月 14 日，申诉人请求委员会对他的来文予以优先处理，重申摩洛哥当局似乎默示同意缓期执行 Djamel Ktiti 的引渡，直到委员会就案情作出裁决。而 Djamel Ktiti 自 2009 年 8 月 14 日以来就受到拘留，已超过 15 个月。在没有提出控诉的情况下继续将他拘留本质上是与委员会的审议程序有关。

6.2 此外，申诉人强调，他的律师们提出的所有临时释放申请都被驳回或根本没有受到审议。他的律师和 ACAT-France 联系到摩洛哥司法部刑事和特赦局的人员，他们说目前不能审查临时释放的申请，因为引渡已得到最高法院刑事庭 2010 年 4 月 7 日决定的批准。

委员会的讨论

对可否受理问题的审议

7.1 在审议申诉所载的任何要求之前，禁止酷刑委员会必须确定，根据《公约》第 22 条，申诉可否受理。

7.2 委员会根据《公约》第 22 条第 5 款(a)项确定，同一案件过去和现在均未受到另一国际调查或解决程序的审查。

7.3 委员会也注意到根据第 22 条第 5 款 b 项，所有国内补救办法已援用无遗。缔约国也没有对来文的受理提出异议。

7.4 虽然申诉人没有提到该条款，委员会认为来文也同样涉及《公约》第 15 条所述的问题。

7.5 委员会认为可受理来文，因为它涉及《公约》第 3 条和第 15 条提到的问题，因而就案情进行了审议。

对案情的审议

8.1 委员会按照《公约》第 22 段第 4 款并根据有关各方提供的所有材料，审议了来文。

8.2 委员会要审议的问题是将申诉人递解回阿尔及利亚是否构成缔约国违反其根据《公约》第 3 条所承担的义务，即不将任何人送回有切实依据认为此人有遭受酷刑危险国家。

8.3 关于申诉人根据第 3 条提出的指称，委员会应该考虑到所有的因素，包括在遣回国中存在一贯严重、公然或大规模侵犯人权的情况。然而，必须决定的是，Djamel Ktiti 本人是否会在阿尔及利亚遭受酷刑。因此，在该国存在一贯严重、公然或大规模侵犯人权情况本身并不构成一个足够的理由来确定在被引渡到该国后是否有遭受酷刑的风险；还需要有其他理由，使人认为有关人士本人会遭受这种危险。

8.4 委员会回顾其关于第 3 条的第 1 号一般性意见，意见指出，委员会有义务评估是否有充分理由认为申诉人如被驱逐、遣返或引渡可能遭受酷刑，在评估遭受酷刑的危险时，绝不能仅仅依据理论或怀疑。但是，这一风险不必达到有高度可能性的程度。尽管风险不必有高度的可能性，但必须是可预见的、真实的和针对个人的，而且是当前存在的，这一点委员会已在以前的决定中重申。

8.5 委员会回顾在它审议阿尔及利亚根据《公约》第 19 条提交的第三次定期报告时，它对所收到的关于公安人员对被拘留者所施酷刑和虐待的数目和严重指控表示关切。

8.6 此外，在本案中，委员会注意到申诉人的指称，即 MK 在阿尔及利亚被拘禁时遭受到严厉的酷刑，使他供认 Djamel Ktiti 为本案中毒品[3] 贩运网的头头；根据这些酷刑逼供，君士坦丁法院对 Djamel Ktiti 作了缺席审判，判了他无期徒刑，但审判书从来没有被公布；而阿尔及利亚随后要求缔约国根据一项国际逮捕令将申诉人引渡到阿尔及利亚。委员会此外认为君士坦丁重罪法庭 2009 年 10 月 7 日对 MK.、Djamel Ktiti 和 4 名其他人士发出的控告令中提到 MK 声称是在酷刑下作出声明的。缔约国没有对这些指称，也没有在它向委员会提出意见中对任何一项指称提出异议。

[3] CAT/C/DZA/CO/3，2008 年 5 月 26 日，第 10 段。

8.7 委员会重申应由《公约》缔约国的法庭审议事实和证据，而由缔约国的上诉机构审议诉讼的程序，除非可以证明审议证据的方式显然是任意的或等同于司法不公正。委员会在本案中发现，尽管申诉人提出的指控说明了可能产生的风险，摩洛哥最高法院却没有对这项风险作出任何评估，它只是根据用酷刑逼供得来的证词(申诉人的指控)作出引渡的决定。鉴于这些并没有被缔约国反对的因素，委员会认为将申诉人引渡到阿尔及利亚的决定违反了《公约》第 3 条。

8.8 关于第 15 条，委员会认为这一点十分重要并且与《公约》第 3 条涉及的问题密切相关。委员会回顾，该条款用词的概括性来自禁止酷刑的绝对性质，因此意味着所有缔约国都有义务核查作为它负责的引渡诉讼一部分的证词是否由酷刑逼供获得的。[4] 在本案中，委员会注意到，作为要求引渡理由的 MK 的证词是经由酷刑逼供获得，而这类虐待留下的后果已得到 MK 兄弟的核实；而且 2009 年 10 月 7 日君士坦丁重罪法庭对 MK 的控诉书中也提到 MK 指称是在酷刑下认罪的。委员会注意到缔约国没有反驳这些指控，也没有在其向委员会提出的评论中提出任何有关这个问题的资料。委员会认为缔约国有义务核查来文提交人的指控内容，即 MK 的证词是通过酷刑获得；缔约国在没有作出这些核查和没有考虑到这些证据时就作出引渡决定，违反了他根据《公约》第 15 条应负的义务。委员会从而认为，根据它所获得的资料，显然是违反了《公约》第 15 条。

9. 禁止酷刑委员会根据《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第 22 条第 7 款行事，判定如缔约国将申诉人引渡往阿尔及利亚将构成违反《公约》第 3 条的情况。此外，它又裁决,向它提交的事实也显示了对《公约》第 15 条的违反。

10. 委员会根据议事规则第 112 条第 5 款敦促缔约国，从传达本决定之日起的 90 天时间之内，将根据上述意见所采取的措施通知委员会。基于申诉人已被拘留 21 个月，对他又没有提出控告，缔约国必须释放 Djamel Ktiti，或对他提出控诉。委员会回顾它的结论性意见，再次敦请缔约国修订其立法，纳入一项规定，根据《公约》第 15 条，禁止将酷刑所得陈述用作任何诉讼的证据。[5]

[通过时有法文(原文)、英文和西班牙文。随后还将印发阿拉伯文、中文和俄文版作为委员会提交大会的年度报告的一部分。]

---

[4] 见第 2001/193 号来文，P. E. 诉法国，2002 年 11 月 21 日通过的决定，第 6.3 段。

[5] CAT/C/CR/31/2，第三十一届会议，2004 年 2 月 5 日，第 6(h)段。